

唐山市财政局

是否同意公开：是

唐财议字〔2025〕4号

对唐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六次会议第103号建议的会办意见

市资规局：

市人大代表第103号建议《关于加强古树名木保护的建議》收悉。经研究，提出如下会办意见：

近几年，为加强古树名木保护，市财政按照财政职能积极筹措落实资金，加大对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支持。

2022年以来，通过市级财政安排及争取上级资金，筹措落实财政资金92万元，包括2022年安排《唐山市古树名木图册》编制经费32万元，对全市范围的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进行了详细调查梳理，为每株古树名木及后备资源的胸径、冠幅、生长环境等拍照建立档案；2024年安排古树名木保护规划编制费30万元，编制专项规划并纳入城乡总体规划；争取上级资金30万元，用于古树名木保护复壮费用。

下一步，市财政局将积极配合市相关部门进一步落实好古树名木保护的相关政策措施，按照财政职能，积极争取国家和省专

项资金，继续支持古树名木保护工作健康发展。



领导签发：乔迎丰

联系人及电话：苏音 2801552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